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26-081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388）于2026年10月22日、10月23日、10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2026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上海启元气体发展有限公司控股权的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启元气体15.86%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同时，公司拟现金收购启元气体51.27%股权，该现金收购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互独立，不互为前提条件。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关于控股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上海启元气体发展有限公司51.27%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截至本公告落款日，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在持续推进中，尚未完成，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决策审批程序，能否最终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388）于2026年10月22日、10月23日、10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通讯结合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2026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上海启元气体发展有限公司控股权的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启元气体 15.86%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同时，公司拟现金收购启元气体 51.27%股权，该现金收购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互独立，不互为前提条件。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并收到书面回函，除已披露事项外，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核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7、股票异动期间，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

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2026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上海启元气体发展有限公司控股权的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启元气体15.86%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同时，公司拟现金收购启元气体51.27%股权，该现金收购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互独立，不互为前提条件。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关于控股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上海启元气体发展有限公司51.27%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截至本公告落款日，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在持续推进中，尚未完成，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决策审批程序，能否最终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76）

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相关主体的核实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6日